

证券代码：000535

证券简称：*ST 猴王

公告编号：2005-017

猴王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交易概述

1、交易当事人：猴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南京苏畅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交易标的：宜昌市龙盘湖风景旅游区房地产开发用地 84.29 亩

交易事项：本公司将持有的宜昌市龙盘湖风景旅游区房地产开发用地 84.29 亩转让给南京苏畅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出售资产价格：每亩 15 万元

协议签署日期：2005 年 6 月 25 日

2、本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其生效没有必需的审批及其他程序。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1、名称：南京苏畅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南京

主要办公地点：南京市玄武区进香河路 33 号 1126 室

法定代表人：许天畅

注册资本：1000 万

税务登记证号码：苏宁税苏字 320102768174542 号

主营业务：实业投资；房地产信息咨询；商品房销售；物业管理；投资咨询等名称、企业性质、注册地、主要办公地点、法定代表人、注册资本、税务登记证号码、主营业务、主要股东或可以实际控制交易对方经营管理的人；

2、交易对方与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都没有关联关系；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公司出售资产为位于宜昌市龙盘湖风景旅游区的房地产开发用地 84.29 亩，土地证号宜市国用(2001)字第 180301025 号，土地性质为房地产开发用地，土地出让金已交，出让期为 50 年，不存在被抵押、质押、查封等影响其转让的法律瑕疵。

二〇〇一年十二月宜昌市政府将龙盘湖国有土地使用权过户给猴王股份有限公司，用于清偿猴王集团公司所欠猴王股份的债务。该土地帐面原值 792.55 万元、已摊销 71.29 万元、帐面净值 721.28 万元。

四、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及定价情况

转让价格为每亩 15 万元，总价款为 1264.35 万元，转让所涉及税费由双方各自承担。

交易款项已经于 6 月 30 日支付完毕。

五、收购、出售资产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该项交易将使本公司获利 410 多万元。

六、备查文件目录

1、土地转让协议

2、付款凭证

会
日

猴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二〇〇五年七月二十